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19-026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平治信息”)于2019年3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19】第94号)。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公司持续督导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问询函回复报告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名词		
公司、平治信息	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被评估公司	指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兆鼎	指	宁波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源文通	指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	指	平治信息拟以现金人民币10,623.20万元收购君源文通持有的深圳兆能49.00%的股权、拟以现金人民币499.20万元收购张晖持有的深圳兆能2.00%的股权
持续督导机构、民族证券	指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华为技术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烽火通信	指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贝尔	指	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天邑股份	指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与业务相关的专有词汇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的缩写,是一种“代工生产”的方式,制造商按品牌商的需求与授权及特定的条件进行生产,品牌商控制全部的设计和技术。原厂设备生产,生产商完全根据客户的设计和质量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的缩写,制造商根据品牌商对产品的设计、规格、性能等要求,进行设计和生产产品。制造商拥有一定的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ODM方式往往更加注重合作。自主设计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的缩写,自主品牌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自主品牌进行销售
家庭网关	指	家庭网络和外部网络的接口单元设备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通信标准,也称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IPTV	指	交互式网络电视(Interactive Personality TV)。利用宽带网,IPTV机顶盒充当电视机和宽带网络之间的接口,用于接收数字电视节目,同时具有广播、点播和交互式多媒体应用功能
PCB板	指	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GPON	指	Gigabit-Capable PON的简称,是一种基于ITU-TG.984.x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标准,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被大多数运营商视为实现接入网业务宽带化,综合化改造的理想技术
IP	指	意为“知识产权”,在动漫及影视娱乐相关行业中通常代指某个作品的版权及其衍生出的一系列产品
OTT	指	Over The Top,是指通过互联网向用户提供各种应用服务
DTU	指	开闭所终端设备,一般安装在常规的开闭所(站)、户外小型开闭所、环网柜、小型变电站、箱式变电站等处,完成对开关设备的位置信号、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电能量等数据的采集与计算,对开关进行分合闸操作,实现对馈线开关的故障识别,隔离和对非故障区间的恢复供电。部分DTU还具备保护和备用电源自动投入的功能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概念
云计算	指	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求提供给计算机和其他设备
智能终端	指	移动智能终端,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终端设备
(基础)电信运营商	指	提供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中国目前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分别是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
增值电信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附加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其实现的价值使原有基础网路的经济效益或功能价值增高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个人电脑

问题1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深圳兆能净资产为1,696万元,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2,500元,评估增值20,804万元,增值率1227.01%。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情况,包括评估假设、评估方法与具体过程,评估参数测算过程及选取依据,并分析说明交易定价的公允性;(2)补充披露深圳兆能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的背景、作价依据,与本次关联交易作价的差异、原因和合理性;(3)说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晖、郭庆直接或间接收购深圳兆能股权后出售给公司,而非有公司直接收购的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同行业的可比交易价格、相关指标等说明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与合理性,是否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回复如下:

1-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情况,包括评估假设、评估方法与具体过程,评估参数测算过程及选取依据,并分析说明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一、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

二、评估假设

(一)基础性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将按其评估基准日的用途与使用方式在原址持续使用和经营。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2、在预测年份内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3、被评估公司所占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4、被评估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三)预测假设

1、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能按照规划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2、假设被评估公司生产经营所耗费的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无重大变化;被评估公司的服务价格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3、假设被评估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被评估公司的管理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人才风险等处于可控范围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4、假设被评估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资产规模、构成,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和成本控制等能按照被评估公司预测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等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损益;

5、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按评估基准日现有的管理水平继续经营,不考虑该企业将来的所有者管理水平优劣对企业未来收益的影响;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公司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7、假设被评估公司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8、假设预测期被评估公司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应收款项能正常收回,应付款项需正常支付;

9、假设被评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可以按照规划方案完成筹建顺利投产;

10、假设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被评估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当以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四)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1、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3、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五)限制性假设

1、假设由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均真实可信。评估机构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2、除非另有说明,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勘查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三、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在综合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得出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可靠性的基础上,确定其中一个评估结果作为评估对象的评估结论。

四、收益法的测算方法及模型

本次交易的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确定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并分析考虑企业溢余资产、非营运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修正确定被评估公司的整体价值,并扣除被评估公司的付息债务确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溢余资产价值

(一)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采用分段法对被评估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被评估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行业的发展阶段和被评估公司自身的发展情况,根据被评估公司的相关介绍及评估人员的市场调查和预测,市场需求变动趋势还将持续,预计2018年后5年内(即2023年)被评估公司经营状况趋于稳定,故取2023年作为预测期分割点。

(二)收益额—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评估预期收益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企业自由现金流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增加额

(三)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与被评估公司类似的上市公司,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确定折现率。

(四)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

(五)付息债务评估值的确定

付息债务即为企业的债务资本,具体为评估基准日被评估企业需要付息的债务。根据资产基础法中对应的各项付息负债的评估值确认。

(六)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计算公式,计算确定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

五、收益法的计算过程

(一)营业收入的确定

通过对历史年度被评估公司营业收入情况的分析,结合被评估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在行业中的优势及行业整体的发展趋势,客群体量的整体发展情况,预测未来年度被评估公司的营业收入将继续逐步增长。考虑到后期行业增长逐步放缓的趋势、行业内同类竞争对手的影响以及被评估公司历史期的快速增长,预测期2020年至2023年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增长率逐年下降趋于稳定且均低于历史期的增长率。

未来各年度营业收入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销售收入	70,824.57	101,061.21	123,561.63	138,434.79	152,227.93
收入增长率	116.01%	42.69%	22.26%	12.04%	9.96%
自产	31,871.06	45,477.55	55,602.73	62,295.66	62,955.17
委托加工	38,953.51	55,583.67	67,958.90	76,139.14	89,272.76

(二)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的确定

通过对历史期主营业务的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分析,并对未来业务发展情况进行合理预测分析,未来各年度营业成本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业收入(万元)		70,824.57	101,061.21	123,561.63	138,434.79	152,227.93
营业成本(万元)		65,342.75	93,468.99	114,466.26	128,392.04	141,715.03
总体毛利率		7.74%	7.51%	7.36%	7.25%	6.91%
自产	收入(万元)	31,871.06	45,477.55	55,602.73	62,295.66	62,955.17
	成本(万元)	28,057.29	40,247.63	49,375.23	55,443.13	56,156.01
	毛利率	11.97%	11.50%	11.20%	11.00%	10.80%
委托加工	收入(万元)	38,953.51	55,583.67	67,958.90	76,139.14	89,272.76
	成本(万元)	37,285.46	53,221.36	65,091.03	72,948.91	85,559.01
	毛利率	4.28%	4.25%	4.22%	4.19%	4.16%

(三)税金及附加的确定

经评估人员分析及与被评估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了解,税金及附加与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比例关系,结合被评估公司历史期税金及附加与营业收入的平均占比对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进行预测,未来各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税金及附加	31.03	44.28	54.14	60.65	66.70

(四)期间费用的确定

未来各年度销售费用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销售费用	678.78	862.41	1,001.91	1,097.04	1,157.05

未来各年度管理费用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管理费用	1,279.90	1,318.26	1,358.59	1,397.02	1,437.52

未来各年度手续费、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手续费	71.08	101.43	124.01	138.94	152.79
利息收入	-10.25	-14.62	-17.88	-20.03	-22.02
利息支出	955.30	955.30	955.30	955.30	955.30
合计	1,016.13	1,042.11	1,061.43	1,074.21	1,086.06

(五)营业外收入、支出的确定

被评估公司历史期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未来年度收入、支付发生与否的不确定性较强,故本次评估对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不做预测。

(六)所得税的确定

被评估公司按照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税款,根据利润及适用税率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利润总额	2,475.97	4,325.17	5,619.30	6,413.83	6,765.57
应纳税额	-	2,492.12	5,619.30	6,413.83	6,765.57
所得税额	-	623.03	1,404.82	1,603.46	1,691.39

(七)净利润的确定

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

具体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70,824.57	101,061.21	123,561.63	138,434.79	152,227.93	152,227.93
减:营业成本	65,342.75	93,468.99	114,466.26	128,392.04	141,715.03	141,715.03
减:税金及附加	31.03	44.28	54.14	60.65	66.70	66.70
减:营业费用	678.78	862.41	1,001.91	1,097.04	1,157.05	1,157.05
减:管理费用	1,279.90	1,318.26	1,358.59	1,397.02	1,437.52	1,437.52
减:财务费用	1,016.13	1,042.11	1,061.43	1,074.21	1,086.06	1,086.06
减: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加:投资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2,475.97	4,325.17	5,619.30	6,413.83	6,765.57	6,765.57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2,475.97	4,325.17	5,619.30	6,413.83	6,765.57	6,765.57
减:所得税	-	623.03	1,404.82	1,603.46	1,691.39	1,691.39
四、净利润	2,475.97	3,702.14	4,214.47	4,810.37	5,074.18	5,074.18

(八)现金流调整事项的确定

本次评估,在对净利润的预测中,考虑了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由于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进行预测,故对上述利息支出的预测考虑所得税影响后进行调整。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九)折旧及摊销费的确定

预测以后各期折旧及摊销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折旧	117.02	117.02	117.02	117.02	117.02	117.02
摊销	55.89	55.89	55.89	55.89	55.89	55.89
合计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十)营运资金增加的确定

结合历史期应收项目、存货、应付项目平均周转率,预测期内的营运资金增加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运资金增加额	-12,633.69	4,428.34	3,280.64	2,136.31	1,802.95

(十一)付息债务变动额的确定

因本次评估系对企业自由现金流进行预测,故不考虑付息债务变动额。

(十二)企业自由现金流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现金流调整事项+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

根据上述预测,得出预测期被评估公司自由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净利润	2,475.97	3,702.14	4,214.47	4,810.37	5,074.18	5,074.18
加: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716.47
加:折旧及摊销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172.91
减:资本性支出	50.00	70.00	90.00	110.00	172.91	172.91
减:营业资金增加	-12,633.69	4,428.34	3,280.64	2,136.31	1,802.95	-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15,949.05	93.19	1,733.21	3,453.45	3,987.70	5,790.65

(十三)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与被评估公司类似的上市公司,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确定折现率。

1、选取可比公司

结合被评估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产品结构、市场销售情况等综合分析后选择可比上市公司具体如下:

可比公司一:000810.SZ 创维数字

可比公司二:600060.SH 海信电器

可比公司三:002519.SZ 银河电子

可比公司四:000801.SZ 四川九洲

2、股权资本成本的确定

取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长期国债(截止评估基准日剩余期限超过10年)到期收益率平均值确定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Rf为4.08%。

参考国内外针对市场风险溢价的理论研究及实践成果,结合被评估公司的研究成果,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6.99%。

系统风险系数β是衡量被评估公司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被评估公司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且样本上市公司每家企业的资本结构也不尽相同,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引用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被评估公司处于相似行业的上市公司作为样本,具体计算见下表:

剔除财务杠杆因素后的β系数表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资本结构(D/E)	所得税率	Beta(不剔除财务杠杆)	Beta(剔除财务杠杆)
平均值		7.64%	-	0.9929	0.9434
000810.SZ	创维数字	-	25.00%	1.3637	1.3637
600060.SH	海信电器	16.29%	15.00%	1.0750	0.9442
002519.SZ	银河电子	14.29%	15.00%	0.6196	0.5525
000801.SZ	四川九洲	-	25.00%	0.9131	0.9131

通过公式 $\beta_l=\beta_u\times\left[1-(1-t)D/E\right]$,计算被评估公司带财务杠杆系数的β系数。

其中:βu为剔除财务杠杆的β系数;βl为具有财务杠杆的β系数;t为所得税率;

D/E为财务杠杆系数;D为付息债务市值;E为股权市值;

本次评估D/E采用可比公司评估基准日的付息债务市值和股权市值之比的平均值,则D/E=7.64%,所得税税率为被评估公司未来年度预测期的综合所得税税率。

被评估公司β为0.9975。

采用资本定价模型一般被认为是估算一个投资组合(Portfolio)的组合收益,一般认为对于单个公司的投资风险要高于一个投资组合的风险,因此,在考虑单个公司或股票的投资收益时应该考虑该公司的特有风险所产生的超额收益。被评估公司的特有风险目前国际上比较多的是考虑公司的规模对投资风险大小的影响,公司资产规模小、投资风险就会相对增加,反之,公司资产规模大,投资风险就会相对减小,企业资产规模与投资风险这种关系已被投资者广泛接受。

本次评估超额收益率的估算公式如下:

Rs=3.139%-0.2485%×NB

其中:Rs为被评估公司规模超额收益率,NB为被评估公司净资产账面值(NB(=10亿,当超过10亿时按10亿计算)。

按照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公司的净资产规模估算Rs如下:

Rs=3.139%-0.2485%×NB=3.139%-0.2485%×0.1696=3.10%

$$K_e=R_f+\beta\times ERP+R_s$$

=4.08%+0.9975×6.99%+3.10%=14.15%

3、债务资本成本的确定

债务资本报酬率采用现时的平均利率水平作为债务的资本报酬率,即一年期短期贷款利率4.35%,税后为3.26%。

4、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确定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由此可以计算出被评估公司股权资本成本和债权资本成本的权重。

按照上述数据计算WACC如下:

项目	资本成本率	权重	WACC
股权资本成本	14.15%	92.90%	13.38%
债务资本成本	3.26%	7.10%	

(十四)资本性支出的确定

资本性支出具体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资本性支出	50.00	70.00	90.00	110.00	172.91	172.91

六、评估值测算过程及结果

根据上述测算,被评估公司自由现金流的评估值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永续期
企业自由现金流	15,949.05	93.19	1,733.21	3,453.45	3,987.70	5,790.65
折现率	13.38%	13.38%	13.38%	13.38%	13.38%	13.38%
折现期(年)	0.50	1.50	2.50	3.50	4.50	-
折现系数	0.9391	0.8283	0.7306	0.6444	0.5683	4.2475
折现额	14,978.44	77.19	1,266.22	2,225.23	2,266.25	24,595.59
现金流评估值	45,408.93					
加:非经营性资产	950.96					
减:非经营性负债	1,886.75					
加:溢余资产	0					
被评估公司整体价值	44,473.14					
减:付息债务价值	22,011.18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2,500.00(取整)					

综上所述,采用收益法对被评估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进行评估的结果为人民币22,500.00万元。

1-2、补充披露深圳兆能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的背景、作价依据,与本次关联交易作价的差异、原因和合理性;

一、最近三年股权转让情况

(一)2016年11月15日股权转让情况

2016年11月15日,深圳兆能股东会作出决定,同意陈子良将其持有深圳兆能60%的股权以6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王瑞燕,同意朱元将其持有深圳兆能10%的股权以1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鲁礼军。

该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兆能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鲁礼军	4,600.00	23.00
谷亚光	1,400.00	7.00
陈子良	2,000.00	10.00
王瑞燕	12,000.00	6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二)2017年10月10日股权转让情况

2017年10月10日,经深圳兆能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陈子良将其持有深圳兆能8%的股权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鲁礼军,同意谷亚光将其持有深圳兆能2%的股权和5%的股权分别以2万元和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鲁礼军和蔡伍军,同意王瑞燕将其持有深圳兆能60%的股份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鲁礼军。

该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兆能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鲁礼军	18,600.00	93.00
蔡伍军	1,000.00	5.00
陈子良	400.00	2.00
合计	20,000.00	100.00

(三)2017年10月24日股权转让情况

2017年10月24日,经深圳兆能股东会决议通过,君源文通以1元的价格受让鲁礼军持有深圳兆能74.40%的股权,以1元的价格受让陈子良持有深圳兆能0.60%的股权,蔡伍军以1元的价格受让陈子良持有深圳兆能1.00%的股权。

该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兆能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君源文通	15,000.00	75.00
鲁礼军	3,720.00	18.60
蔡伍军	1,200.00	6.00
陈子良	80.00	0.40
合计	20,000.00	100.00

(四)2018年1月31日股权转让情况

2018年1月31日,经深圳兆能股东会决议通过,张晖分别受让鲁礼军持有深圳兆能18.60%的股权、蔡伍军持有深圳兆能6.00%的股权、陈子良持有深圳兆能0.40%的股权,该次交易总对价为2,070.00万元。

该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兆能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君源文通	15,000.00	75.00
张晖	5,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五)2018年8月29日股权转让情况

2018年8月29日,经深圳兆能股东会决议通过,张晖将其持有深圳兆能23.00%的股权以1,904.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兆鼎”),君源文通将其持有深圳兆能26.00%的股权以1,300.00万元转让给宁波兆鼎。

该次股权转让后,深圳兆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君源文通	9,800.00	49.00
2	宁波兆鼎	9,800.00	49.00
3	张晖	400.00	2.00
合 计		20,000.00	100.00

二、深圳兆能近三年股权转让的背景、作价依据,与本次关联交易作价的差异、原因和合理性

2016年11月15日和2017年10月10日,两次股权转让主要是由于当时深圳兆能盈利能力较弱,运营资金紧张,经营陷入困境,部分股东考虑退出深圳兆能,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按照实缴出资100.00万元作为定价依据。

2017年10月24日,君源文通和蔡伍军分别受让深圳兆能75.00%的股权和1.00%的股权,作价分别为2元和1元,主要是由于深圳兆能缺乏营运资金,急需引入投资者,君源文通和蔡伍军受让深圳兆能股权后,承诺将以实缴资本的形式分别向深圳兆能注入资金3,750.00万元和250.00万元。

2018年1月31日,鉴于深圳兆能创始人鲁礼军出于个人发展考虑,有意退出深圳兆能,蔡伍军和陈子良为鲁礼军的合作伙伴,也选择退出,张晖受让前述股东持有的股权,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按照前述股东历次实缴出资2,070.00万元定价。

2018年8月29日,宁波兆鼎系为进行股权激励而成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受让股权目的为进行员工激励。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深圳兆能最近三年股权转让作价合理。

1-3、说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晖、郭庆直接或间接收购深圳兆能股权后出售给公司,而非由公司直接收购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郭庆和张晖看好宽带网络终端设备行业,但是当时深圳兆能盈利能力较弱,运营资金紧张,经营陷入困境,若上市公司收购深圳兆能将为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压力和管理风险。

鉴于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庆、张晖投入资金先行进行收购,可充分掌握、梳理、完善深圳兆能的经营、财务和管理状况,降低未来并购风险,保障未来整合的质量,加快整合速度,减少不确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庆、张晖直接或间接收购深圳兆能股权后出售给公司,既满足公司业务扩张的需要,也有利于公司控制投资风险,具有合理性。

1-4、结合同行业的可比交易价格、相关指标等说明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与合理性,是否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0077号】,深圳兆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2,500.00万元,依据本次评估结果、根据实缴出资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并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本次平治信息收购深圳兆能51.00%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人民币11,122.40万元,本次交易作价依据为评估报告,定价公允。

选取近年来并购业务中并购标的与深圳兆能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案例,其交易价格及市盈率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代码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收购年份	对应100%股权交易作价	承诺第1年		承诺第2年		承诺第3年	
					净利润	市盈率	净利润	市盈率	净利润	市盈率
300682.SZ	朗新科技	易视腾	正在进行	307,600.00	15,000.00	20.51	20,000.00	15.38	25,000.00	12.30
002848.SZ	高斯贝尔	家居智能	2017年	25,000.00	2,450.00	10.20	2,700.00	9.26	3,000.00	8.33
300310.SZ	宜通世纪	天问鸿城	2016年	100,000.00	5,500.00	18.18	8,000.00	12.50	11,500.00	8.70
002512.SZ	达华智能	金锐显	2015年	72,200.00	6,600.00	10.94	7,590.00	9.51	8,728.50	8.27
-	平均值			-	-	14.96	-	11.66	-	9.40
300571.SZ	平治信息	深圳兆能	-	21,808.63	2,850.00	7.65	3,750.00	5.82	4,320.00	5.05

注1:承诺期市盈率=标的评估值/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

注2:以上资料来自上市公司公告文件。

如上表所示,在可比收购案例中,业绩承诺期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的交易市盈率平均值分别为14.96倍、11.66倍、9.40倍,高于深圳兆能股权交易价格所对应的7.65倍、5.82倍、5.05倍。因此,从同行业交易案例来看,本次平治信息收购深圳兆能股权交易定价合理。

在本次的交易方案中,交易对方(君源文通和张晖)已做出业绩承诺,并设置了业绩补偿条款,即若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将按一定比例以现金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因此本次交易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5、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评估报告、工商资料、可比标的公司的公开资料、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等,访谈了郭庆、张晖、鲁礼军、蔡伍军和陈子良。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近三年股权转让交易作价合理;由郭庆、张晖先行收购深圳兆能,有利于降低上市公司未来并购风险,保障未来整合的质量,加快整合速度,减少不确定性,既满足上市公司业务扩张的需要,也有利于上市公司控制投资风险,具有合理性;本次交易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问题2

深圳兆能2018年度净利润为亏损468万元。交易对手方承诺深圳兆能2019年、2020年、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850万元、3,750万元、4,320万元。请你公司:(1)结合深圳兆能行业发展状况、在手订单等核实说明上述业绩承诺的合理性与可实现性;(2)结合本次交易付款约定、交易对手方的债务情况等进一步说明业绩补偿的可实现性,以及就业绩补偿事项拟采取的保障措施,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

回复如下:

2-1、结合深圳兆能行业发展状况、在手订单等核实说明上述业绩承诺的合理性与可实现性;

一、深圳兆能行业发展状况

深圳兆能专业从事宽带网络终端设备,通信网络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营智慧家庭网关(GPON)、IPTV/OTT终端等网络智能终端设备。

受国网宽带接入主流技术向FTTX接入方式发展的影响,以光无源技术为核心的GPON家庭网关等目前是光纤接入终端设备的主流产品。光纤接入终端设备市场规模主要与三大运营商宽带设备采购额相关,近年来,随着宽带建设向纵深方向发展,GPON家庭网关作为信息交互及应用的关键设备,运